附件2：

**内蒙古自治区建筑工程**

**装饰装修奖申报表**

（公共建筑装饰类）

**申报类别：** 1、主承建；2、参建

**工程类别：** 1、酒店；2、办公楼

3、其它类型公共建筑

**申报单位名称：**（盖章）

申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**企 业 声 明**

我企业申报的本项工程，施工符合国家和行业施工技术规范及有关技术标准要求，已通过竣工验收，施工中未出现重大质量或安全事故，消防验收合格，工程资料真实准确，质量(包括结构和设备安装)优良，室内环境质量检测合格，达到本地区同类型工程先进水平。

申报单位：（盖 章）

经办人签字： 日 期： 年 月 日

1. **工程基本情况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工程名称** | |  | | |
| **工程详细地址** | |  | | |
| **使用单位** | |  | | |
| **申报单位** | |  | | |
| **申报单位营业**  **执照注册号** | |  | **申报单位施工**  **资质类别及编号** |  |
| **申报联系人** | |  | **联系人手机** |  |
| **建设单位** | |  | **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及手机** |  |
| **设计单位** | |  | **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及手机** |  |
| **监理单位** | |  | **总监理工程师**  **及手机** |  |
| **建筑工程面积** | | 平方米 | **申报的装饰**  **工程面积** | 平方米 |
| **工程开工时间** | | 年 月 日 | **合同金额** | （小写） 万元 |
| **竣工时间** | | 年 月 日 | **结算造价** | （小写） 万元 |
| **本 装 饰 工 程 简 介** | | | | |
| 装饰工程结构形式、层高、防火等级、建筑性质、工程类别、地处位置等基本情况：  （可另附页） | | | | |
| **工程难点** |  | | | |
| **工程亮点** |  | | | |
| **工程的**  **不足** |  | | | |
| **盟市建筑业协会**  **推荐意见** | （公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

**二、工程使用单位推荐意见**

|  |
| --- |
| 是否同意推荐本工程参加内蒙古自治区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奖的评选。  1、 □ 同意； 2、□不同意。 |
| 对工程质量的总体评价。  1、 □ 满意； 2、□ 一般满意； 3、□不满意。 |
| 使用单位对本工程的总体评价：  使用单位名称：（盖 章）  负责人签字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
**三、监理或其它参与工程建设单位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 | |
| 主要经营范围及相关资质等级 |  | | |
| 通信地址 |  | | |
| 项目负责人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手 机 |  | 执业资格  证书号 |  |
| 申报联系人 |  | 手 机 |  |
| 承担的工作内容和工程相关创优经验及有关证明（2000字左右，可另附页）： | | | |
| 申报意见：  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
| 推荐单位意见：  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

**四、申报工程复查表**

（本表由复查组填写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内 容** | | **标准分** | | **得分** | | **复 查 记 录** |
| 内业资料（一票否决的工程不进行评分） | | 20.0分 | |  | |  |
| 吊顶工程(含灯具、风口、喷淋、检修口安装等) | | 20.0分 | |  | |  |
| 墙柱面工程(含门窗、固定家具、卫浴设备安装、细部工程等) | | 25.0分 | |  | |  |
| 地面工程(含楼梯、栏杆、扶手等) | | 20.0分 | |  | |  |
| 总体印象(含设计、施工难度等) | | 10.0分 | |  | |  |
| 新材料、新工艺、新技术 | | 5.0分 | |  | |  |
| **总 分** | | 100.0分 | |  | |  |
| 工程复查小组意见： | | | | | | |
| 复查组组长 |  | | 复查专家 | |  | |
| 复查时间 | 年 月 日至 月 日 | | | | | |

**五、内蒙古自治区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奖**

**复查实施细则**

（公共建筑装饰类）

一、评分标准及要求：

鉴于复查工程的工程性质、类别、规模、使用的材料、采用的工艺等各方面差别较大，故复查工程的评分采用扣分法，本细则重点列出了在资料、地面、墙柱面、吊顶、工程总体印象、科技创新六个方面的常见质量通病和涉及安全和使用的问题，结合复查中查出的问题进行扣分。工程复查总分为100分。 详细分项和扣分值见附表。

表中所列均为工程复查的必查和主查内容，各复查小组可根据工程实际情况，作必要的补充和调整，但必查项目不可取消。

复查评分严格按照要求及扣分值进行复查评分，并将各大项评分记录在申报表工程复查表中，扣分应在复查记录栏中作详细说明。

二、复查内容：

1、资料（需要提供原件）：是反映整个工程质量的完整记录。标准分20分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复 查 内 容** | | **扣分值** |
| 必要文件（需要审查原件） | 1、企业法人证照、资质等级证书、安全生产许可证（此3项参评企业提供加盖本公司公章的复印件即可）  2、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、安全考核证；  3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相关证明；  4、施工合同、合同金额、结算金额；  5、工程竣工验收：工程名称、施工单位、建设、监理、设计单位签章必须齐全；  6、消防验收：工程名称、验收范围、消防部门公章、日期必须齐全。结论为合格。验收意见书中提出整改意见如涉及装饰部分应有复查记录；  7、室内环境质量检测验收报告，需由政府有关部门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。 | 必要文件有一项不合格或不符合要求，取消评审资格 |
| 工程安全证明资料 | 1、改动建筑主体、承重结构、增加结构荷载，必须经原设计单位或同级别设计单位出具的设计变更。（需审查原件）  2、大型吊灯安装的荷载试验和相关隐蔽资料、构架节点图  3、室内石材墙柱面干挂节点图、拉拔试验报告及其材料合格证、检测报告、隐蔽验收记录等  4、必须符合验收规范的强制性条文（局部不符合者必须限期整改）。 | 工程否决项 |
| 材质证明 | 主要装饰材料的合格证、检测报告及复试报告。 |  |
| 施工文件 | 施工组织设计、技术交底、施工日志 |  |
| 隐检记录 | 1、地面、吊顶、轻质隔墙、饰面板、细部、墙面或地面的变形缝以及装饰工程中承重结构隐检不全。  2、防水、水电、设备等隐检不全。  3、隐蔽资料含工程施工过程照片，尤其是涉及安全方面的要有影像资料。 |  |
| 质量验收 | 分部、子分部、分项质量验收记录不全。 |
| 竣 工 图 | 1、竣工图未装订成册，未加盖竣工图章。  2、主要部位的竣工图与实际不符。 |
| 节能设计 | 未体现节能的设计理念，如绿色照明技术应用（节能灯）等节能，节水节材，节地设计，充分利用自然资源的设计。 |  |
| 其 它 | 资料的规范化、准确性、及时性方面存在缺陷。 |  |

2、吊顶工程（含灯具、风口、喷淋、检修口安装等）。

标准分20分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复 查 内 容** | | **扣分值** |
| 一般观感 | 1、天花各种终端设备口未做整体规划，位置零乱影响美观，与面板交接不严；检修口未做收边处理或收口粗笨不协调。  2、是否采用成品构件的检修口、检修孔？效果如何？  3、阴阳角不方正，收口收边不严密、不顺直，变形明显。 |  |
| 石膏板  吊 顶 | 1、板面裂缝或修痕明显，表面不平整、曲面吊顶不顺畅。  2、迭级造型吊顶不平直，侧板不通顺垂直，灯管外露。 |  |
| 金属板  吊 顶 | 1、板块排列不美观，板缝不顺直、宽窄不均。  2、板面下挠变形明显，板面不洁净。  3、边龙骨变形，与板面接触不严。 |
| 纤维块材  吊 顶 | 1、板面安装不严密、板缝不均匀，收口条翘曲不平。  2、明龙骨不顺直，接缝不严密，设备口不居板中。 |
| 玻璃吊顶 | 1、局部天花未使用安全玻璃，联结是否可靠。  2、图案花饰不连续、吊顶表面不洁净，接缝不严密、不均匀。 |
| 吊顶内部 | 吊顶内防火涂料的涂刷情况，局部有裸线现象或者使用PVC管情况；吊杆是否垂直；超长时是否做刚性反支撑；龙骨设置间距是否符合规范要求。是否有电气设备和线路混用吊杆；吊顶内防火分区是否到位。 |  |
| 其 它 | 不符合规范的其它质量问题。 |  |

3、墙柱面工程（含门窗、固定家具、卫浴设备安装、细部工程等）是工程的主要内容。标准分25分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复 查 内 容** | | **扣分值** |
| 一般观感 | 1. 墙面阴阳角不方正、顺直；电器面板与墙面不顺色；交接不严密，横线条高于竖线条。 2. 踢脚线出墙厚度不均匀、平整顺直。 |  |
| 饰面砖  工 程 | 1、饰面砖粘贴不牢固、湿贴石材、瓷砖有空鼓、破损、表面不平整、色泽不一致、排砖不正确。  2、饰面砖缝不均匀，勾缝不清晰，有污染。 |  |
| 饰面板  工 程 | 1、石材墙柱面接缝不平、有缺损、接缝打磨，修补痕迹明显。  2、石材墙面透胶污染，湿贴石材墙柱面有“返碱”或“水渍”。  3、金属饰面板表面不平整、变形、色泽不一致，板缝不均匀平直、板面有明显划痕或污渍，胶缝不平直。  4、木饰面板表面不平整、有翘曲、开裂、离缝、接缝不严密、色泽不均匀、钉眼明显。是否达到设计防火要求。  5、饰面板工程的骨架内是否进行防火分区。  6、石材色差较多。 |  |
| 裱 糊  与软包 | 1. 壁纸粘贴不牢、翘边、空鼓；拼接处花纹、图案不协调、拼缝处离缝，接缝明显。   2、软包饰面不平整、布面走向不一致，面料四周绷压不严密、布面松弛、边角不圆润饱满。 |  |
| 玻璃板  墙 面 | 1、玻璃板安装不牢固、未按规范要求使用安全玻璃。  2、接缝不平直、勾缝不密实平整。 |  |
| 涂饰墙面 | 1、油漆、涂料色泽不均匀、表面不光滑、刷纹明显、流坠污染，阴角凹槽不干净等缺陷。 |  |
| 门窗安装 | 1. 木门窗（扇）扭曲变形、缝隙大、关闭不严密，合页安装不合理，木门未开通气孔，门窗扇上端未油漆、卫生间门下未油漆；   2、玻璃门门扇下坠，拉手松动、缝隙不均或过宽；全玻璃门未贴防撞标识。  3、铝合金门窗固定不牢固、门窗扇下坠，开启不灵便，划痕明显，玻璃安装不符合规范要求。 |  |
| 固定家具及细部 | 1、木制固定家具门扇翘曲变形，与顶棚、墙体交接不严密、不顺直。  2、阳角线、挂镜线、腰线、踢脚线接口明显高低不平，装饰线收口不好。 |
| 洁具安装 | 1、洗手台板和卫浴设备靠墙、地部位未采取防水措施、缝隙不均匀、安装不牢。  2、卫浴间成品隔断和配件安装不牢固、不平整。 |
| 电器面板安装 | 相位不准确，电线未分色或缺零线，有裸线、未用套盒、软包未做绝缘防火隔离 |  |
| 消防栓 | 门开启方向不正确或无开启方向标识，开启角度不符合规范要求，消防箱四周未封堵。 |
| 其 它 | 不符合规范的其它质量问题。 |  |

4、地面工程（含楼梯、栏杆、扶手等）：是工程的主要内容。

标准分20分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复 查 内 容** | | **扣分值** |
| 一般观感 | 地面标高不准确，与客梯和用水间配合不好，地面平整差，坡向不正确，色差大影响整体效果，楼梯踏步高度不符合要求，楼梯滴水线（槽）不顺直。 |  |
| 木地板  地面 | 1、条形地板铺设方向不正确、板面、不实、响动，拼缝不平直、缝隙过大。 |  |
| 板块地面 | 1、石材地面“返碱”“水渍”污染，色差明显。  2、板块地面接缝不平直、局部打磨影响光泽美观；块材崩边掉角、修补痕迹明显。  3、块材地面围边不交圈、切角不到位、套割不严密。 |  |
| 地毯地面 | 1、地毯表面不平服、起鼓翘边、图案拼花不细，绒面顺光不一致。 |  |
| 防静电及塑胶地板 | 1、防静电地板安装不稳固、竣工后无体积电阻率测试报告。  2、塑胶地板明显不平、踢脚线脱胶翘边。 |
| 栏 杆  扶 手 | 1、不锈钢栏杆、扶手接缝不平顺、表面拉丝不均匀  2、栏杆立柱固定是否牢固，玻璃栏板安装不平顺、边缘未打磨。  3、木扶手开裂、接头不平、油漆剥落、色泽不均。 |  |
| 地 漏 | 1. 地漏是否在地砖（块）中央。 2. 地漏是否满足使用功能。 |
| 其 它 | 不符合规范的其他质量问题 |  |

5、工程总体印象：标准分10分

综合考虑设计实际效果、空间比例尺度、色彩协调、选材合理、使用布局合理性、独特地域文化内涵、防噪音和节能等因素。

6、新材料、新技术、新工艺：标准分5分

对采用新材料、新技术、新工艺方面 ，企业未提供相应资料说明及依据，或所提供的资料未通过复查专家评议认可。

**六、评审结果**

（本表由评审委员会填写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审专家人数 | 人 | 专家投票情况 | / |
| 专家评审结论 | □ 1、同意； □ 2、不同意。 | | |
| 评审意见：  经办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 |
| 内蒙古自治区建筑业协会  意见：  内蒙古自治区房地产业协会  （公章） 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 | | |